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警交字第1134532000號
附件：如主旨

裝



主旨：公告本局轄內現有「固定式科學儀器執法設備設置地點」
一覽表。

依據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7條之2第2項。

公告事項：本局轄內現有「固定式科學儀器執法設備設置地
點」。

訂

線

局長廖訓誠